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和命令。

(二) 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做好统计调查及税收保障等工作，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四) 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教育科技体育、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

(五) 实施综合管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街道环境保护、物业监管相关工作职责。统筹协调和考核督办涉及多个职能部门的综合性事项实施，对职能部门派驻机构工作考核和人事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 监督专业管理。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七)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

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引导、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区域发展服务。

（八）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九）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应急管理等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人数65人，其中：行政编制2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45人。实有人数44人，其中：在职人数44人，包括行政人员14人，全部补助事业人数30人。

第二部分 红谷滩区卫东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卫东街道办事处收入预算总额为6262.86万元，比上年增加1732万元，增长38.2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62.86万元；其他收入250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卫东街道办事处支出预算总额为6262.86万元，比上年增加1732万元，增长38.23%。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844.88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702.40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19.2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23.27万元；项目支出5417.98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2917.98万元、其他项目支出250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000.7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4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4.19万元；农林水支出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7.55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311.8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6.92%；商品和服务支出3858.11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1.60%；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3.2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37%；资本性支出69.5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1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卫东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762.86万元，较上年增加232万元，增长6.57%。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00.7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3.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4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2.91%；卫生健康支出64.1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71%；农林水支出2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56%；住房保障支出67.5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79%。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费119.2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9.99万元，增长50.48%。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650.198万元。其中，货物预算49.098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601.1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 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一级项目。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0万元。其中：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 (二) 公务接待费10万元，与上年数相同。
- (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 (四)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 (一) **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4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